

证券代码：400098

证券简称：航通 3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2024年12月27日，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杭州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浙01破申147号】，裁定受理公司债权人杭州怡程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2025年1月3日，公司收到杭州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4）浙01破206号】，杭州中院指定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联合团队担任公司管理人。2025年1月13日，杭州中院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了（2024）浙01破206号《公告》，就公司重整债权申报事项和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发出通知。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编号为：临2024-057），于2025年1月3日、2025年1月1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编号为：临2025-001和临2025-002）。

2025年4月9日，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等议案。2025年4月10日，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的《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为：临2025-005）和《出资人组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为：临2025-006）。

2025年4月29日，公司收到杭州中院（2024）浙01破20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重

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编号为：临2025-014）。

2025年6月20日，公司收到杭州中院（2024）浙01破206号之一《民事裁定书》，就无异议债权确认事项作出裁定。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披露的《关于收到确认无异议债权裁定的公告》（编号为：临2025-025）。

2025年10月29日，根据《重整计划》、杭州中院（2024）浙01破206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的债权以及相关债权人对债权清偿方式的选择，实施第一次债权分配。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编号为：临2025-050）。

2025年11月10日，公司收到杭州中院（2024）浙01破206号之十二《民事裁定书》，就第二次无异议债权确认事项作出裁定。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披露的《关于收到确认第二次无异议债权裁定的公告》（编号为：临2025-057）。

根据《重整计划》、杭州中院（2024）浙01破206号《民事裁定书》之一、之十二裁定的债权以及相关债权人对债权清偿方式的选择，实施第二次债权分配。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债权人对普通债权超过50万元债权部分享有受偿方式选择权。选择以转增股票方式清偿的，每100元普通债权可分得约23.94股公司股票，股票抵债价格为4.18元/股，抵债完成后，视为该部分债权100%获得清偿。选择以按比例现金方式清偿的，每户债权人以其享有的普通债权额，按照35.853%的清偿率现金清偿，剩余部分予以豁免。现将本次分配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转增股份分配情况

经公司管理人向法院申请，法院已将管理人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81,215,945股无限售流通股扣划至4户债权人证券账户名下（其中，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81,589,236股，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99,602,810股），用以抵偿债务，共计抵偿债务人民币757,482,638.93元。上述股票已于2025年11月27日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完成股份划转手续。

本次分配前，管理人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81,018,179股，持股比例36.31%。本次分配后，管理人证券账户持有股票199,802,234股，持股比例

19.04%。

二、本次现金清偿情况

本次以现金清偿27户债权人（含上述其中2户债权人的现金清偿部分）的债权，共计金额人民币262,097,948.59元，其中，清偿优先债259,247,661.35元，共计清偿债务人民币262,299,218.14元。上述现金已于2025年11月26日开始陆续转入债权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其他情况

（一）劣后债权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等两户债权人对公司享有的劣后债权1,828,550.27元、6,578,806.77元，根据《企业破产法》相关规定，对上述债权共计8,407,357.04元不再清偿。

（二）留债债权

根据《重整计划》，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有财产担保的债权39,410,791.69元留债清偿。

（三）破产债权确认纠纷情况

根据杭州中院（2025）浙01民初768号民事判决书，确认原告潘永久对被告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享有普通债权26,310.31元。根据《重整计划》，该债权以现金清偿。

综上，上述转增股份、现金清偿及其他情况共计清偿债务人民币1,067,626,316.11元。

截至目前，公司共计清偿债务人民币1,953,199,957.97元。

公司及管理人将积极通过资产变现等方式筹集资金，推进重整计划的执行。公司密切关注上述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